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  
聯絡人：張怡文  
電話：02-2737-7854  
傳真：02-2737-7924  
電子信箱：ywchang0@nst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藝術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1日  
發文字號：科會綜字第111005878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1C0P023165\_111D2028035-01.pdf、111C0P023165\_111D2028036-01.pdf、111C0P023165\_111D2028037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修正「行政院傑出科技貢獻獎實施要點」第五點及「行政院傑出科技貢獻獎審議會設置要點」第二點、第三點，並自111年9月16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111年9月16日院臺科字第1110027715號函辦理  
(影附原函及附件各1份)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 (共301單位)

副本：本會各處室 (共23單位) (含附件)

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